



敏感时段，调动警力 230 余人（次），出动车辆 60 余台次，扎实开展重点区域防控、责任区域值勤及机关值守，深入联系镇甲居镇、墨尔多山镇检查督导疫情防控、森林草原防灭火、交通食品安全和村级换届选举工作。

【脱贫攻坚】 凝聚检察力量，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紧紧围绕“脱贫不脱责任、脱贫不脱政策、脱贫不脱监管、脱贫不脱帮扶”的要求，不断强化组织保障，扎实开展“回头看、回头帮”工作。帮助结对“亲戚”解决实际困难问题 12 个，爱心捐款 1.5 万元，巩固整体脱贫，实现决战决胜目标。丹巴县人民检察院获省委省政府“2019 年脱贫攻坚五个一帮扶先进集体”称号。

法 院

【审判制度改革】 坚持正规化建设，建立常态化管理机制。为加强审判队伍专业化、职业化、规范化建设，丹巴法院按照相关要求，完成 2019 年度员额法官遴选工作，三级、四级高级法官择优选升工作，通过参加省高院组织的业务考试、素能考核、考察测评等环节全方位、多角度深入了解考察对象的工作实绩、司法办案能力、政治品德、廉洁自律等方面情况，遴选员额法官 3 名，择优选升三级高级法官 1 名，四级高级法官 1 名，为法院审判事业注入新鲜血液，推进法官队伍建设。按照《人员分类管理实施办法》，厘清人员类别，实行法官、司法辅助人员、行政人员分类管理，在 2017 年制定员额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分类绩效奖励办法后，按照办法建立运行机制，严格落实法官职业化保障政策要求。坚持规范化运行，司法体制改革工作平稳进行。根据法院工作实际制定司法权力清单与责任清单，落实案件质量终身负责制，突出办案法官主体地位，“让审理者裁判、让裁判者负

责”体现多办案、快办案、办难案的改革导向。加强审判管理，坚持随机动态分案，保持办案团队人案均衡，实施繁案精办、简案快办、院长专委带头办理疑难杂案，妥善审结上级法院指定管辖案件。积极召开专业法官会议，集中“会诊”疑难复杂案件。严格实行非法证据排除规则，严防冤假错案底线，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庭审实质化改革。坚持信息化融合，促进办案质效提升。运用信息化手段，强化案件流程管理，实行动态监控案件评估指标机制，实现立案、审理、文书起草、签批等工作全流程网上流转，做到凡开庭案件必须使用科技法庭，确保“每庭必录”。积极开展“五项规范”建设，采取案件质效情况逐月通报、季度分析、半年研判、全年评比的方式，定期分析审判态势，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开展庭审、文书、案件“三评查”，增强法官质量意识和责任意识，全年评查案件 194 件，裁判文书 286 份，庭审 76 场。加强审判绩效管理，完善质效竞争机制，推动审判质效梯次上升。2020 年，丹巴县人民法院保持案件审执结良好平稳态势，无一件超审限案件，各项指标居全州前列。

【民事审判】 2020 年，受理民商事案件 221 件，审结 221 件，结案率 100%。一是依法审结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劳资纠纷等群众“急难愁盼”案件 36 件。二是深入推进家事审判改革，签发人身保护令 1 起，依法保护当事人不受家庭暴力伤害，依法维护婚姻家庭和睦和谐。妥善审理抚养、婚姻纠纷案件 35 件，调撤率 85.7%，抚养费纠纷案件调撤率 100%，三是将“司法为民”与“精准扶贫”相结合，延伸审判服务职能，精选脱贫攻坚领域涉贫困村产业发展案件，开展庭审进贫困村活动。9 月 29 日，在章谷镇纳村公开审理原告长某与被告何某、剑阁县桐花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涉贫困村产业买卖合同纠纷

一案，邀请全体村民及周边乡村村支两委列席旁听，增强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做到法治扶贫润人心。

【行政审判】 2020 年，丹巴县无行政案件。受理甘孜州中级人民法院指定某某诉甘孜州某县人民政府及住建局一案，正在办理。根据丹巴县行政诉讼情况，丹巴法院建立行政审判联席机制，与县司法局沟通协商，积极探索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机制。明确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的情形，出庭应诉的义务，确保“既出庭，又出声”。加强对非诉行政案件的宣传力度，利用下乡开展脱贫攻坚、人民法院“巡回法庭”等活动，加大对涉行政类法律法规的宣讲，尤其是加强对行政机关行政行为、土地征收等热点问题的宣讲力度。完善民生类涉众、涉稳案件综合协调机制，加大涉行政许可、征地拆迁、劳动保障、工伤认定等事由的司法指导，统筹兼顾充分保护行政相对人特别是弱势群体合法权益。

【刑事审判】 2020 年，受理刑事案件 24 件，审理 24 件，结案 100%。一是持续深化做好反腐败斗争和职务犯罪审理工作。依法审结丹巴县农牧科技局贪腐窝案，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四川省某市政府原副秘书长刘某受贿案，甘孜州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甘孜州某县原环境保护和林业局局长英某贪污案，共计 5 件 5 人。二是严厉打击危害社会公共安全犯罪。依法从严从重从快打击危险驾驶审结危险驾驶案件 3 件 3 人。按照辑枪治爆“雷霆”专项行动要求，审理非法制造枪支与弹药案 3 件 5 人，非法储存爆炸物案 2 件 2 人，其中到枪患隐患点乡镇巡回审理 1 件 1 人。通过快立、快审、快判，严处罪犯，形成有效震慑。三是助推“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大力严惩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犯罪，依法审理环境资源犯罪 2 件 2 人，在审理涉环境资

源案件中贯彻生态修复司法理念，审理的王某某放火罪一案，除依法从严对被告人判处刑罚外，同时责令被告人在白呷山补植复绿基地内补种岷江柏 5142 株，并承担 3 年管护责任，确保成活率在 80% 以上。

【案件执行】 2020 年，新收执行案件 188 件，执结 188 件，执结率 100%。申请执行总标的 4278 万元，实际到位标的 3131 万元。一是强化联合惩戒力度，持续扎紧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紧箍咒。与相关部门合作，限制失信被执行人各项权益，与保险公司签订合作协议，设置司法救助保险、悬赏保险、财产保全保险，确保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加大对财产处置的力度和效率，继续推行网络司法拍卖，网络围观人数 28965 人，全年司法拍卖成交金额 187 万元。二是开展反规避执行工作，加大拒执打击力度。通过法院官方微信、微博及县电视台、县城中心 LED 大屏幕等平台，全方位曝光失信被执行人信息，针对非本县籍的失信被执行人，到其户籍所在地张贴其失信信息等措施，给予被执行人多层压力迫使其尽快履行给付义务，全年张贴曝光被执行人 7 名，2 名被执行人迫于多层压力，主动履行给付义务。对于规避执行、不按规定报告财产的被执行人，采取训诫、拘传、拘留、罚款等强制措施。训诫被执行人 15 人，拘传 5 人。三是倡导人文情怀，彰显执行温度。在大力惩处“老赖”的同时，秉持“有温度的执行”理念，将司法为民贯穿执行全过程，对确有困难的当事人实行司法救助，丹巴法院被执行人冯某某房屋在“6·17”自然灾害中受损，考虑到冯某某的实际情况，针对案情及时依职权予以全额司法救助。四是执行指挥中心不断完善。严格落实“执行指挥中心实质化运行”，及时将网络查控、简案执行、结案审查、质效管理、指挥调度等工作，全部纳入指挥中心职能，功能全部齐备。加



强人员配备，保障执行指挥中心与上级法院、同级法院指挥系统互连互通，实现执行可视化、监督化、互助化。

【“智慧法院”建设】 诉讼服务提档大升级。一是构架以诉讼服务中心为主体，智慧诉讼服务为平台的一站式建设总体框架，利用网上诉讼服务中心、四川微法院等便民措施大力推行当事人在家就能立案，2020年，通过四川微法院立案44件，协助当事人跨域立案24件，受理跨域立案4件，利用人民法院统一送达平台向当事人送达各类文书及诉讼活动通知500次。二是推动诉讼服务从最初服务窗口到“三位一体”诉讼服务中心，再到当前立案、服务、裁判于一体的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建设。在自助立案服务区，一台智能导诉机二十四小时为当事人提供咨询立案、法律问题等服务。通过开展涉诉信访、审判辅助、立案服务、分调裁审、多元纠纷，定规则、搭平台、推应用，在最高人民法院诉讼服务指导中心信息平台得分68分，超全省法院质效评估平均分。三是以信息化建设为抓手，进一步完善智慧法院建设。深入推进审判流程、庭审活动、裁判文书、执行信息“四大公开平台”建设，方便当事人查询案件进展，人民群众可通过手机、电脑随时观看庭审直播，审判活动更加公开透明。2020年，裁判文书上网率100%，在新浪微博图文直播庭审57件，在中国庭审直播网直播庭审67件，单次庭审观看人数5729人次，阳光司法迈上新台阶。

【依法治县】 发挥庭审教育作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全县科级以上干部、重点岗位干部旁听典型职务犯罪案件庭审。针对影响社会发展及稳定的各类问题，开展专项法制宣传活动。结合人民法庭“五进+三”活动，根据青少年的特点，配合学校制定法制宣传教育计划，开展常

态化法制宣传进校园活动及赠送法治宣传教育读本活动。持续构建“三型法庭”，零距离服务乡村司法诉求。利用黄金周等节假日，深入游客集中地设立旅游法庭涉旅纠纷受理点，组建旅游巡回法庭，为游客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服务全域旅游发展，为丹巴基层社会治理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深入旅游景区开展法律宣讲4次，发放宣传资料200份。按照县上统一安排部署，在多个乡镇设立法律顾问，签订《法律顾问协议》，积极配合各村党支部和驻村干部，参与村人民调解委员会主持的纠纷调处工作。持续开展“扫黑除恶”“缉枪治爆”专项行动，牵头召开扫黑除恶专项行动暨庭审实质化工作联席会，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凝聚共识，形成合力。结合人民法庭“巡回法庭”活动，成立专题宣传组，在各乡镇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讲解法律法规、法官说法等形式对扫黑除恶、缉枪治爆专项行动进行广泛宣传。

司法行政

【人民调解】 深入学习推广“枫桥经验”，下发《关于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司法所深入学习“枫桥经验”，积极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并做好每月信息汇报。注重吸收具有专业知识和技能的人员加入调解员队伍，不断优化、调整基层调解队伍结构，努力培养和造就一支政治坚定、业务过硬的高素质人民调解员队伍。全年全县完成2轮次人民调解员培训工作，覆盖面100%。2020年，丹巴县开展行政区域改革调整，12个乡（镇）于7月底前完成人民调解委员会规范化建设，完成率100%。

【安置帮教】 切实做好刑释人员的衔接工作，特别是在疫情形势严峻期间，严格把控刑释人员